

岱山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一期房屋安全性鉴定服务 招标公告

舟山市众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浙江省岱山临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岱山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一期房屋安全性鉴定服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的投标人前来投标。本次招标的投标资格审查采用后审方式。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岱山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一期房屋安全性鉴定服务
2.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40000 元
3. 招标范围：岱山经济开发区标准厂房一期房屋安全性鉴定服务。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范围、内容及要求》。
4.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完成房屋安全性鉴定工作并出具最终的成果报告。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企业营业执照：真实有效；
2. 企业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内容包括：建筑材料及构配件、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钢结构、地基基础；或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资质类别包括：见证取样检测（房建）或见证取样检测（通用）、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
3. 诚信承诺：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必须对投标过程的企业行为作出诚信承诺；
4.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近 5 年内（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前推）无行贿犯罪记录；
6. 投标人未被相关行政执法部门依据相关规定取消一定期限内参与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评审基准日期尚在限制期限内）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到舟山市众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高亭镇兰秀大道 450 号）报名、购买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受理。
2.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 年 3 月 18 日 9 时 00 分。
3.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开标地点：岱山县经济开发区徐福大道 988 号三楼评标室。
4. 报名时请携带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资格要求相关证件复印件、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均加盖公章）等资料进行投标报名。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址详见招标文件。
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省岱山临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岱山县经济开发区徐福大道 988 号经开大厦
联系人：王工，13325900397
招标代理机构：舟山市众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点：浙江省岱山县高亭镇兰秀大道 450 号
联系人：方工，0580-7331598

